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产业基金进展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2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2016年2月19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两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设立安防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北京汉银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合伙人共同投资设立北京汉银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基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2016年12月20日，产业基金与京辰时代（北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辰时代”）股东林忠东、张爱衡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分别从林忠东、张爱衡获得京辰时代29%、15%的股权，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200万元。

股权转让的价格及转让款的支付期限和方式如下：

1、林忠东

（1）林忠东占有京辰时代85%的股权，根据原京辰时代公司章程（合同书）的规定，林忠东应出资人民币4250万元，实际出资850万元。现林忠东将其占京辰时代29%的股权的出资义务以人民币0元转让给产业基金。

（2）转让完成后产业基金成为京辰时代的股东，并承接林忠东持有京辰时代29%股权对应的出资义务。

2、张爱衡

(1) 张爱衡占有京辰时代15%的股权，根据原京辰时代公司章程（合同书）规定，张爱衡应出资人民币750万元，实际出资150万元。现张爱衡将其占京辰时代15%的股权的出资义务及实际出资150万元以150万元转让给产业基金。

(2) 产业基金应于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规定的币种和金额将股权转让款以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

(3) 转让完成后产业基金成为京辰时代的股东，并承接张爱衡持有京辰时代15%股权除已出资150万元以外剩余的出资义务。

本次股权转让后，产业基金持有京辰时代44%的股权，为第一大股东。近日，京辰时代完成了相关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林忠东：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先后就职于航天部307厂、华纺股份、中国华诚集团等单位，现任京辰时代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2、张爱衡：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曾就职于北京掌信达科技有限公司，现任贵州颐爱科技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京辰时代（北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3、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南沙滩甲 1 号 5 号楼（B412）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5、法定代表人：林忠东

6、成立日期：2009 年 1 月 20 日

7、经营范围：专业承包；技术推广服务；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工程项目管理；风景园林工程设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合同能源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北京汉银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0	44.00	货币出资
西藏千茂厚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0	34.00	货币出资
林忠东	500	10.00	货币出资
北京天辰时代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50	7.00	货币出资
北京峰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0	5.00	货币出资
合计	5,000	100.00	-

9、京辰时代股东情况介绍：

（1）北京汉银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营业场所：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融慧园 6 号楼 8-02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汉银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王立群为代表）

成立日期：2016 年 3 月 15 日

合伙期限：2016 年 3 月 15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

（“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下期出资时间为 2036 年 01 月 01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西藏千茂厚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达孜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办公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云南众万投资有限公司

合伙期限：2017年1月3日 至 2037年1月3日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3）林忠东

参考“交易对手方介绍”。

(4) 北京天辰时代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双裕街甲7号6层605A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林忠东

合伙期限：2016年12月9日 至 2046年12月8日

经营范围：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 北京峰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机场东路2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峰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期限：2014年10月29日 至 2024年10月28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下期出资时间为2018年12月3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京辰时代所从事的业务是智慧城市的主要组成部分，其以自有节能产品和城市照明自动控制、智能报警等技术为基础，致力于通过合同能源管理模式为客户提供城市路灯智慧管理与节能减排服务，打造“低碳智慧城市”。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通过广泛应用信息与通讯等技术，使得系统、运作和服务得到显著提升与改善的智慧城市已成为城市发展的重要趋势，其概念涵盖社会与生活的诸多方面，例如公共安全监控、地下管廊管理、路灯管理、楼宇建设、交通信号管理、智能家居等。公司致力于视频监控技术与产品智能化升级的同时，也正在积极拓展相关技术与产品在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中的应用。产业基金通过本次对外投资，有助于上市公司与京辰时代在业务资源上和智能控制技术应用方面的互相补充，共同为客户提供

一揽子的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充分利用双方的资源优势，实现协同发展。

2、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京辰时代在城市路灯节能改造领域拥有一定的技术储备与项目实施经验，但相关技术与产品的更新换代、项目开拓与实施的进展不及预期等因素将可能对其业务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此外，为了控制经营管理与项目实施中的风险，产业基金的管理人已在京辰时代的董事会中安排两名董事，参与京辰时代重要经营事项的决策。

3、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所使用的资金来自于产业基金的募集资金，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京辰时代（北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特此公告。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7日